

安徽省法学会 2022 年单位预算

2022 年 3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主要职责
2. 单位预算构成
3. 2022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表

1. 安徽省法学会 2022 年收支总表
2. 安徽省法学会 2022 年收入总表
3. 安徽省法学会 2022 年支出总表
4. 安徽省法学会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安徽省法学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安徽省法学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安徽省法学会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 安徽省法学会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 安徽省法学会 2022 年项目支出表
10. 安徽省法学会 2022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 安徽省法学会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 2022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2. 关于 2022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3. 关于 2022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4. 关于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5. 关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6. 关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7. 关于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8. 关于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9. 关于 2022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0. 关于 2022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 关于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 (一) 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法学研究活动。
- (二) 围绕社会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进行法律专题调研，为各级领导决策提供建议。
- (三) 参与法律法规的起草、论证和修改。
- (四) 参与法治宣传。
- (五) 编辑出版法学书刊。
- (六) 开展国内外法学交流。
- (七) 培养法学法律人才等。

二、单位预算构成

安徽省法学会 2022 年度单位预算仅包括单位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三、2022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 (一) 加强思想政治引领，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市县法学会规范化建设。
- (二) 开展法学研究与学术交流活动。
- (三) 开展法学法律人才培养。
- (四) 加大法治宣传、法律服务工作。
- (五) 加强基层组织建设。

第二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表

单位公开表 1

安徽省法学会 2022 年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93.9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其中：中央转移支付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8
		九、卫生健康支出	13.5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五、单位资金收入		十二、农林水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金融支出	
其他收入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7.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 年 收 入 小 计	252.6	本 年 支 出 小 计	252.6
上年结转结余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单位资金	
收 入 总 计	252.6	支 出 总 计	252.6

单位公开表 2

安徽省法学会 2022 年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中共安徽省委政法委员会	252.6	252.6	252.6															
安徽省法学会	252.6	252.6	252.6															

安徽省法学会 2022 年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3.9	159.6	34.4			
20406	司法	193.9	159.6	34.4			
2040601	行政运行	159.6	159.6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34.4		3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8	27.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8	27.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6	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1	1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1	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5	1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5	13.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5	1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4	1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4	1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6	13.6				
2210202	提租补贴	3.8	3.8				
	合计	252.6	218.2	34.4			

安徽省法学会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52.6	一、本年支出	252.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193.9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8
		（九）卫生健康支出	13.5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7.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52.6	支 出 总 计	252.6

安徽省法学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3.9	159.6	113.9	45.7	34.4
20406	司法	193.9	159.6	113.9	45.7	34.4
2040601	行政运行	159.6	159.6	113.9	45.7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34.4				3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8	27.8	27.4	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8	27.8	27.4	0.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6	0.6	0.2	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1	18.1	1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1	9.1	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5	13.5	1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5	13.5	13.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5	13.5	1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4	17.4	1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4	17.4	1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6	13.6	13.6		
2210202	提租补贴	3.8	3.8	3.8		
	合计	252.6	218.2	172.1	46.1	34.4

安徽省法学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1	171	
30101	基本工资	55.5	55.5	
30102	津贴补贴	56.6	56.6	
30103	奖金	4.6	4.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1	18.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1	9.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1	9.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	0.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6	13.6	
30114	医疗费	3.9	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1		46.1
30201	办公费	3		3
30202	印刷费	4.4		4.4
30207	邮电费	0.4		0.4
30215	会议费	10		10
30216	培训费	1.7		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1		1
30226	劳务费	10		10
30228	工会经费	2.3		2.3
30229	福利费	1.9		1.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2		11.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		0.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	1.1	
30302	退休费	0.6	0.6	
30307	医疗费补助	0.5	0.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	0	
	合计	218.2	172.1	46.1

安徽省法学会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安徽省法学会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安徽省法学会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安徽省法学会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安徽省法学会 2022 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特定目标类	法学业务费	安徽省法学会	34.4	34.4							
合计			34.4	34.4							

安徽省法学会 2022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品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注：安徽省法学会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安徽省法学会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名称	二级目录名称	三级目录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合计						

注：安徽省法学会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2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安徽省法学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安徽省法学会 2022 年收支总预算 252.6 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 2022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安徽省法学会 2022 年收入预算 252.6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52.6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一）本年收入 252.6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2.6 万元，占 100%，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16.1 万元，增长 6.8%，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支出经费增加。

（二）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三、关于 2022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安徽省法学会 2022 年支出预算 252.6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16.1 万元，增长 100%，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支出经费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218.2 万元，占 86.4%，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等；项目支出 34.4 万元，占 13.6%，主要用于基本支出之外的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需支出；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关于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安徽省法学会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252.6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2.6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全部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252.6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公共安全支出 193.9 万元，占 76.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8 万元，占 11.0%；卫生健康支出 13.5 万元，占 5.3%；住房保障支出 17.4 万元，占 6.9%。

五、关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安徽省法学会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52.6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16.1 万元，增长 6.8%，主要原因：人员支出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公共安全支出 193.9 万元，占 76.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8 万元，占 11.0%；卫生健康支出 13.5 万元，占 5.3%；住房保障支出 17.4 万元，占 6.9%。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2022 年预算 159.6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9.7 万元，增长 6.5%，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

2022 年预算 34.4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6.6 万元，下降 16.1%，下降原因主要是法学业务费中部分经费转至住房公积金里。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2 年预算 0.6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持平，持平原因主要是退休人员无变化。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 年预算 18.1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2.4 万元，增长 15.3%，增长原因主要是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2 年预算 9.1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9.1 万元，增长 100%，增加原因主要是按照省人社厅、省财政厅联合下发《关于调整财政全额供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单位缴费方式有关事项的通知》（财人社秘[2021]181 号）要求，从 2021 年 9 月起省级财政全额供款单位职业年金实行实账缴费，从 2022 年起将此项支出编入当年预算。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2 年预算 13.5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7 万元，增长 5.5%，增长原因主要是基本医疗保险费和医疗费的增长。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2022年预算13.6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0.7万元,增长5.4%,增长原因主要是从法学业务费中转部分经费至住房公积金里。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2年预算3.8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0.2万元,增长5.6%,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经费变动导致提租补贴的增长。

六、关于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安徽省法学会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18.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72.1万元,公用经费46.1万元。

(一)人员经费172.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46.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七、关于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安徽省法学会2022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安徽省法学会 2022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2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安徽省法学会 2022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34.4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6.6 万元，下降 16.1%，下降原因主要是法学业务费中部分经费转至住房公积金里。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34.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34.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安排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 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 0 万元。

十、关于 2022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安徽省法学会 2022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

十一、关于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安徽省法学会 2022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 “法学业务费”项目。

（1）项目概述。法学业务费这个项目是团结引领广大法学法律工作者开展法学研究、法学交流、法治宣传、法律

服务和法治实践，为省委省政府决策提供意见建议，充分发挥法学会的智库作用。

(2) 立项依据。中办《关于进一步加强法学会建设的意见》（厅字〔2020〕13号）、省办《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法学会建设的若干措施》（厅字〔2020〕16号）《中国法学会章程》《中国法学会改革方案》（会字〔2017〕34号）、《安徽省法学会研究会管理办法》、《安徽省法学会课题管理办法》、《安徽省法学会改革方案》《安徽省法学会机关劳务费支出实施细则》

(3) 实施主体。安徽省法学会

(4) 起止时间。2022年1月到12月

(5) 项目内容。组织召开第八届全省法学会会员代表大会；组织召开法学专家面对面活动；召开全省法学会常务理事会议暨全省工作会议；召开省法学会党组会议；承办长三角法学论坛；联合主办未来律师辩论赛；举办安徽法治讲堂报告会；协办中部崛起法治论坛；召开法学论坛组委会；承办长三角法学论坛；开展课题研究；编发《安徽法学》杂志；编发法治建设决策参考；承办协办论坛；召开会员代表大会；常务理事会议；年度工作会议。

(6) 年度预算安排。法学业务费 34.4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2022 年度 ）

项目名称	法学业务费						
实施单位	安徽省法学会						
项目属性	单位自行申报事项						
项目资金（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103.2	年度资金总额：		34.4	
	其中：财政拨款		103.2	其中：财政拨款		34.4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2年-2024年）				年度目标		
	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开展法学研究、推进法学交流、服务法治实践、加强法治宣传、法律服务、人才培养、自身建设。				加强思想政治引领，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市县法学会规范化建设，开展法学研究与学术交流活动，法学法律人才培养，加大法治宣传、法律服务工作，加强基层组织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p>目标 1: 开展课题研究</p> <p>目标 2: 承办协办论坛</p> <p>目标 3: 举办法学专家面对面活动等法学研讨活动</p> <p>目标 4: 编发法治建设决策参考</p> <p>目标 5: 编发《安徽法学》杂志</p> <p>目标 6: 组织召开第八届全省法学会会员代表大会</p> <p>目标 7: 召开全省法学会常务理事会议暨全省工作会议</p> <p>目标 8: 联合主办未来律师辩论赛</p> <p>目标 9: 举办安徽法治讲堂报告会:</p> <p>目标 10: 协办中部崛起法治论坛</p> <p>目标 11: 召开法学论坛组委会</p> <p>目标 12: 承办长三角法学论坛; 中部崛起法治论坛</p> <p>目标 13: 召开省法学会党组会议</p>		数量指标	<p>目标 1: 开展课题研究</p> <p>目标 2: 承办协办论坛</p> <p>目标 3: 举办法学专家面对面活动等法学研讨活动</p> <p>目标 4: 编发法治建设决策参考</p> <p>目标 5: 编发《安徽法学》杂志</p> <p>目标 6: 组织召开第八届全省法学会会员代表大会</p> <p>目标 7: 召开全省法学会常务理事会议暨全省工作会议</p> <p>目标 8: 联合主办未来律师辩论赛</p> <p>目标 9: 举办安徽法治讲堂报告会:</p> <p>目标 10: 协办中部崛起法治论坛</p> <p>目标 11: 召开法学论坛组委会</p> <p>目标 12: 承办长三角法学论坛; 中部崛起法治论坛</p> <p>目标 13: 召开省法学会党组会议</p>	数量指标	<p>目标 1: 25 个</p> <p>目标 2: 2 次</p> <p>目标 3: 5 次</p> <p>目标 4: 15 期</p> <p>目标 5: 6 期</p> <p>目标 6: 1 次</p> <p>目标 7: 1 次</p> <p>目标 8: 1 次</p> <p>目标 9: 4 次</p> <p>目标 10: 1 次</p> <p>目标 11: 1 次</p> <p>目标 12: 3 次</p> <p>目标 13: 6 次</p>
--	------	------	--	--	------	--	------	--

		<p>质量指标</p> <p>目标 1: 按时换届, 加强自身建设 目标 2: 积极搭建平台, 培养法治人才 目标 3: 按照中国法学会统一部署和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 组织市县法学会开展法治宣传、服务法治实践, 发挥智库作用 目标 4: 组织全省广大法学法律工作者深入开展法学研究、法学交流, 努力形成高质量的法学学术成果 目标 5: 加强对全省广大法学法律工作者的思想政治引导</p>	按年度完成		<p>质量指标</p> <p>目标 1: 按时换届, 加强自身建设 目标 2: 积极搭建平台, 培养法治人才 目标 3: 按照中国法学会统一部署和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 组织市县法学会开展法治宣传、服务法治实践, 发挥智库作用 目标 4: 组织全省广大法学法律工作者深入开展法学研究、法学交流, 努力形成高质量的法学学术成果 目标 5: 加强对全省广大法学法律工作者的思想政治引导</p>	按年度完成
		<p>时效指标</p> <p>指标 1: 课题结项等工作 指标 2: 按期召开换届、党组会议、常务理事扩大会议、法学专家面对面等活动 指标 3: 按时举办和协办好“长三角法学论坛”和“中部崛起法治论坛”等论坛</p>	按年度完成		<p>时效指标</p> <p>指标 1: 课题结项等工作 指标 2: 按期召开换届、党组会议、常务理事扩大会议、法学专家面对面等活动 指标 3: 按时举办和协办好“长三角法学论坛”和“中部崛起法治论坛”等论坛</p>	按年度完成

	成本指标	指标 1: 会议是否合规 指标 2: 支付标准是否合规	指标: 按照财 行(2017)1411 号文件	成本指标	指标 1: 会议是否合规 指标 2: 支付标准是否合规	指标: 按照财行 (2017)1411 号文件
	其他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其他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经济效益指 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法治安徽建设水平	逐步提升	社会效益指 标	提升法治安徽建设水平	逐步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 标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自身建设	逐步加强	可持续影响 指标	自身建设	逐步加强
	其他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其他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法学专家、学者满意度	基本满意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法学专家、学者满意度	基本满意
	其他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其他	本指标不适用	本指标不适用

（二）机关运行经费。

安徽省法学会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6.1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13.8 万元，增长 42.7%，增长主要原因是保障单位运行的需要。

（三）政府采购情况。

安徽省法学会 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安徽省法学会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2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 年，安徽省法学会 1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34.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 0 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支出。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